

2021 年度绩效评审项目比选公告(服务类)

1、项目名称：2021 年度绩效评审

2、控制价金额：18 万元

采购清单：

序号	服务名称	服务要求	数量	备注
1	项目绩效评审	1. 评审范围：纳入 2020 年市教委预算管理的所有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。 2. 评审方式：对照项目绩效目标，对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，采取填报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》的形式开展。 3. 结果形式：单位绩效自评工作总结 1 份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（汇总及分项）。提供纸质及电子版。 采购单位负责向必选成交供应商提供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及评价方法说明。 4. 后续服务：根据客户要求，24 小时内进行服务响应，涉及评审结果形式等内容的调整，需积极为客户提供服务。涉及审计	1 批 (约 30 个项目)	

服务时间：2021 年 7 月---11 月

付款方式：采取银行汇款方式付款。合同签订，提供服务完成，待教委审核通过，并验收合格后，采购人在 30 个工作日内进行结算。

其他要求：

3、评分办法：

评分内容	分值	细 目	评分标准
价格部分 40 分	40	完全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应答价格最低的应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	$\text{应答报价得分} = (\text{评标基准价} / \text{应答报价}) \times 40\% \times 100$
技术部分 60 分	60	服务方案详细可行、售后服务方案响应及时专员对接、服务承诺切实可行、完成期限、质保期等	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、售后服务方案、服务承诺、完成期限、质保期等进行比较，细致、详细得 40-60 分，方案可行得 20-39 分，方案不完整得 1-19 分。
合计	100		

4、供应商的资格条件：

- (1) 营业执照有效；
- (2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；
- (3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（提供采购年度内，连续 3 个月的相

关记录)；

(4) 涉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。

5、报价时间及要求：

(1) 报名时间：2021年7月9日至2021年7月13日(节假日除外)。

(2) 地址：北京市北三环西路11号。

(3) 联系人：曹老师

(4) 联系电话：010-82099071

(5) 报名请携带并提交的资料(2份)：

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；报价单需密封，封口处加盖公章。封皮上写明项目名称及报价方人全称，并注明“报价单”字样。若报价产品需标明品牌。报价不能高于比选控制价金额。

首都体育学院

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

2021年7月9日